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督察工作。

2、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区政府签署的经济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区政府政务信息公开法制审查工作。承担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3、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按规定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复议权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各部门的行政复议及区政府行政诉讼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申请区政府裁决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

4、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的法律顾问工作。

5、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和对外法治宣传工作。推动人

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建设工作。指导全区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区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推进全区司法所建设。

6、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7、承担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统筹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8. 负责拟订区司法局科技和信息化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全局科技和信息化体系建设管理工作。

9. 负责区司法局警务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0. 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局队伍建设。负责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1.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汉阳区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要求，负责区政府“放

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协调工作，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法律服务行业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推动全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便民化，提高政务服务改革和质量。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部门预算由单位本级预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总编制人数 54 人，其中：行政编制 51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3 人。在职实有人数 42 人，其中：行政在职 41 人，自收自支事业在职 1 人。

离退休人员 33 人，其中：行政退休 31 人，自收自支事业退休 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5.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收支总表

表 7.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收入总表

表 8.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支出总表

表 9.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表 10.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表 1

资金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14.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项目类别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 外交支出				一、基本支出	1,443.87	1,443.87	
		203 国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131.34	1,131.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29.17	2229.1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55	125.55	
		205 教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98	186.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二、项目支出	971.09	971.0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部门项目	971.09	971.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0	61.80		（二）公共项目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99	118.99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3.14	1,133.14	

		22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302 商品服务 支出	1156.27	1156.27	
		224 灾难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303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 出	125.55	125.55	
		227 预备费				307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出			
		229 其他支出				309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设)			
		230 转移性支出				310 资本性支 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311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设)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33 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399 其他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 计	2,414.96	本年支出合计	2,414.96	2,414.96		本年支出合计	2,414.96	2,414.96	
三、上年结 转		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一)、一 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结 转									
(二)、政 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结转									
收入总计	2,414.96	支出总计	2,414.96	2,414.96		支出总计	2,414.96	2,414.96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 2

资金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2,414.96	1,443.87	971.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29.17	1,264.88	964.29
20406	司法	2229.17	1,264.88	964.29
2040605	普法宣传	83.73		83.7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3.94		303.9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0.00		6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259.92		259.92
2040601	行政运行（司法）	1,280.38	1,264.88	15.50
2040610	社区矫正	241.20		24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0	60.00	1.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00	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00	6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0		1.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80		1.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99	118.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99	118.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34	89.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5	29.65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00		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5.00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公开表 3

资金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1	2	4	5	6
	合计	1,443.87	1,256.89	186.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1.34	1,131.34	
30101	基本工资	167.80	167.80	
30102	津贴补贴	268.61	268.61	
30103	奖金	449.93	449.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00	6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65	29.6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14	62.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21	93.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98		186.98
30201	办公费	59.91		59.91
30202	印刷费	20.00		20.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28.00		28.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5.11		5.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6.82		6.82

30229	福利费	8.52		8.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62		33.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55	125.55	
30302	退休费	0.10	0.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20	27.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8.25	98.25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资金单位：万元

公开表 4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3.00		12.00		12.00	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0		12.00		12.00	1.00
20406	司法	13.00		12.00		12.00	1.00
2040601	行政运行（司法）	13.00		12.00		12.00	1.00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公开表 5

资金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2022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收支总表

公开表 6

资金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补助）	2,414.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项目类别	
财政指标拨款（补助）	2,414.96	202 外交支出		一、基本支出	1,593.87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		203 国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131.34
二、纳入财政专户非税收入安排的资金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79.1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55
三、往来户可用资金	150.00	205 教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98
四、其他自有资金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二、项目支出	971.09
上级补助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部门项目	971.0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0	（二）公共项目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其他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99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 133. 1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2 商品服务支出	1, 306. 27
		224 灾难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5. 55
		227 预备费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9 其他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30 转移性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 564. 96	本年支出合计	2, 564. 96	本年支出合计	2, 564. 96
五、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补助）结转					
1、财政指标拨款（补助）结转					
2、金库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结转					
（二）财政专户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结转					
（三）其他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 564. 96	支出总计	2, 564. 96	支出总计	2, 564. 96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收入总表

公开表 7

资金单位：万元

公开表1

资金单位：万元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纳入 财政 专户 非税 收入 安排 的资金	往来户 可用资 金	其他自有资金				上年结转			
	小计	财政指标 拨款	纳入 预算 管理的 非税 收入 安排 的拨款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财政拨款（补助）结 转		财政专户 非税收入 安排的支 出结转	其他 结转
										财政指标 拨款（补 助）结转	国库非税 收入安排 的拨款结 转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2,564.96	2,414.96	2,414.96			150.00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支出总表

公开表 8

资金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 的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 营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564.96	1,593.87	971.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79.17	1,414.88	964.29			

20406	司法	2,379.17	1,414.88	964.29			
2040601	行政运行（司法）	1,430.38	1,414.88	15.5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3.94		303.94			
2040605	普法宣传	83.73		83.73			
2040606	律师管理	259.92		259.9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0.00		6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41.20		24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0	60.00	1.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00	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00	6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80		1.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80		1.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99	118.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99	118.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5	29.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34	89.34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00		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5.00			

2022 年区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填报人	刘光辉		联系电话	8446869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0 年	2021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414.96	94.15%	2050.73	2076.39
		其他资金	150.00	5.85%	300.00	150.00
		合计	2564.96	1	2350.73	2226.39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593.87	62.14%	1400.27	
		项目支出	971.09	37.86%	7823.24	
合计		2564.96	1	9223.51		
部门职能概述	1、承担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督察工作。2、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区政府签署的经济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区政府政务信息公开法制审查工作。承担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3、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按规定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复议权工作，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各部门的行政复议及区政府行政诉讼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申请区政府裁决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4、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的法律顾问工作。5、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和对外法治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建设工作。指导全区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区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推进全区司法所建设。6、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7、承担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统筹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8、负责拟订区司法局科技和信息化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全局科技和信息化体系建设管理工作。9、负责区司法局警务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10、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局队伍建设。负责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11、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13、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					

	署，认真落实汉阳区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要求，负责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协调工作，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法律服务行业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推动全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便民化，提高政务服务改革和质量。				
年度工作任务	（一）加强统筹，提升法治政府高度。发挥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统筹作用，推动法治汉阳建设、法治社会建设及“八五”普法规划落地。探索研究街道综合执法改革过程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升基层综合执法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现“一个行政复议窗口”对外，加大行政复议监督纠错和行政败诉案件督办力度。 （二）整合资源，拓展法治宣传广度。完善“汉阳普法”微信公众号、“阳普之声”抖音号运营，深化线上法治宣传。开展“八五”普法规划宣传，推介法治宣传工作经验和典型做法。组织开展行政首长出庭应诉暨庭审观摩，提升党政机关工作人员的法治思维能力和规则意识。 （三）立足需求，拓宽法律服务维度。优化社区法律顾问服务模式，推广武汉“法指针”平台运用，推动线上线下“律企互动”。强化公共法律服务站点功能，创建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示范点，开展法律援助便民服务活动，精准对接困难群众法律需求，提高法律援助满意率。 （四）着力稳控，增加重点监管深度。加强特殊人群管控，健全区、街道、社区三级管理格局，推动区、街社区矫正委员会设立，加强与公、检、法及各职能部门的衔接配合，不断创新社会力量参与特殊人群教育引导工作方式，降低重新犯罪率。 （五）聚焦平安，加强纠纷化解力度。推动新时代“枫桥经验”汉阳实践落地生根，充分整合人民调解资源，打造全覆盖的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体系。加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联调机制，加强人民调解员绩效考核与业务培训，切实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实现矛盾纠纷化解能力和群众满意度双提升。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着力稳控，增加重点监管深度。 目标 2：加强统筹，提升法治政府高度。		目标 1：提升法治政府高度 目标 2：拓展法治宣传广度 目标 3：拓宽法律服务维度 目标 4：加强纠纷化解力度		
长期目标 1:	加强特殊人群管控，健全区、街道、社区三级管理格局，推动区、街社区矫正委员会设立，加强与公、检、法及各职能部门的衔接配合，不断创新社会力量参与特殊人群教育引导工作方式，降低重新犯罪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1%	≤1%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社矫对象重新回归社会	100%	工作任务

长期目标 2:	完善“汉阳普法”微信公众号、“阳普之声”抖音号运营，深化线上法治宣传。开展“八五”普法规划宣传，推介法治宣传工作经验和典型做法。组织开展行政首长出庭应诉暨庭审观摩，提升党政机关工作人员的法治思维能力和规则意识。						
长期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法治文化示范阵地	1个			工作任务
		数量指标	微信平台运作	每周推送一次			宣传需要
		数量指标	12.4系列法治宣传活动	一年一次			宣传需要
		数量指标	行政执法案卷评查	每年一次			工作需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新了宣传载体，拓展了宣传阵地，营造了宣传氛围	100%			工作任务
		环境效益指标	阵地建设与小区绿化相结合，美化了小区环境	100%			宣传需要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交、电梯、地铁内的公益广告实现定期更换面，满足不同时期宣传需要	100%			宣传需要
年度目标 1:	加强统筹，提升法治政府高度。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0年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工作要求
数量指标	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率100%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年度目标 2:	整合资源，拓展法治宣传广度。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律师每周四坐班社区	每周坐班一次	每周坐班一次	每周坐班一次	考核要求
数量指标		每名社区律师完成 4 场法治讲座	100%	100%	100%	宣传需要	
社会效益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法律意识增强					
年度目标 3:	聚焦稳定，加强纠纷化解力度。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 年	2020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数量	3500	3500	3500	市局考核要求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100%	96%	100%	市局工作任务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13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汉阳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刘光辉	联系电话	84468692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武财规【2017】725号第六条：用人单位未安排残疾人就业或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应当缴纳保障金。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项目总预算	1.8	项目当年预算	1.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为 3.3 万元；2021 年为 1.8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	
	1. 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 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 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残保金支出			1.8	
测算依据及 说明		武财规【2017】725号第六条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缴纳残保金	一年一次		
		质量指标	保障残疾人就业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残疾人就业	100%		
		环境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残疾人就业	100%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	100%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治建设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乐婷	联系电话	84461007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部门承担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提高全区法治建设水平，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组织实施全面依法治区各项工作，落实全面依法治区决策部署，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 2. 聘请法律顾问参与区政府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		
项目总预算	30	项目当年预算	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无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机构改革，新增部门。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经费		3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政府办历年经费标准					
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高全区法治建设水平，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率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区法治建设水平不断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工作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10
项目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徐欣	联系电话	84528900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湖北省法律援助条例》（2011 年 8 月 3 日湖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武汉市法律援助条例》（2014 年 11 月 19 日武汉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2015 年 4 月 1 日湖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湖北省法律援助经费管理办法》；《武汉市法律援助经费管理办法》；《武汉市法律援助中心办理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差别化）发放办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法律援助中心，指导、协调、组织本地区的法律援助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法律援助在政府保障公民合法权益、发展社会公益事业，实现“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保障人权等方面有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其战略意义则主要体现在以下几点：第一，法律援助是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具体体现。第二，法律援助是依法治国得以实现的有力保证。第三，法律援助有助于夯实党的执政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第四，法律援助有利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第五，法律援助是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的内在要求。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工作经费：办理法律援助事项费用；“12348”法律援助咨询热线平台等信息化建设及日常维护费用；法律援助宣传、培训、表彰、奖励、调研、文书档案、质量评估、检查所需费用；法律援助工作的其他必要开支。 2. 案件补助经费：对归档案件发放补贴。 3. 值班补助经费：分别在中心、法院、看守所、人力资源局、退役军人事务局 5 个工作站共设置 6 个值班律师岗位，值班补贴标准为 300 元每岗每天。		
项目总预算	60	项目当年预算	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为 58.23 万元；2021 年预算为 4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案件数量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0
		1. 工作经费	
		2. 案件补助经费	30
		3. 值班补助经费	30
	测算依据及说明	近年来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呈逐年增长趋势，由 2017 年的 641 件增至 2020 年的 1191 件。 根据 2019 年省厅印发的《关于开展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审判阶段刑事通知类案件数量猛增。 根据 2020 年市司法局印发的《武汉市法律援助经济困难状况承诺制实施办法》，民事法律援助案件数量有所增长。 根据 2020 年省厅印发的《关于使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实施细则（试行）》，公安阶段认罪认罚案件数量猛增。 《武汉市法律援助经费管理办法》：侦查、审查起诉阶段刑事案件每件 1200 元，审判阶段为 1600 元；适用于刑事速裁程序的刑事案件每件 300 元；民事、行政、仲裁和劳动仲裁案件，每件 2000 元。 《武汉市法律援助中心办理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差别化）发放办法》：认罪认罚案件每件 300 元（汉阳区目前按每件 100 元发放）。	

项目绩效总目标	努力夯实公共法律服务基础，提高法律服务满意度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700件；完成案件同行评估70件	100%	
		质量指标	案件服务回访满意率90%以上；投诉查处率100%	100%	
		时效指标	各类业务案例报表资料及时上报上交；法律援助律师及时指派	100%	
		成本指标	根据案件质量差别化发放补贴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当事人挽回一定的经济损失；为受援助人减轻经济负担；节约刑罚执行成本回馈社会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司法公正；切实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与发展。	100%	
		环境效益指标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对环境所产生的积极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进一步增强。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群众满意度	100%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应诉经费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09
项目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王丽环	联系电话	84461370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区政府办关于开展聘请法律顾问工作的通知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律师顾问团参与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提供相关法律服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水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法律依据及服务 2. 行政复议应诉经费及对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查		
项目总预算	60	项目当年预算	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为 0 万元；2021 年为 18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机构改革，新增职能。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顾问团成员办案费及交通费			
	测算依据及说明	2.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经费		60	
		政府办历年经费标准			
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高政府依法行政水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90%以上	
		数量指标	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率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行政复议应诉案件办理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06
项目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梁青逸	联系电话	84468689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和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核心指标安排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八五”普法规划启动实施 2. “汉阳普法”微信平台和抖音平台运作 3.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与内容更新 4. 民法典、12.4 等重大法治主题宣传活动 5. 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		
项目总预算	83.73	项目当年预算	83.7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预算为 44.76 万元; 2021 年预算为 4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职能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3.7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3.73		
		1. “汉阳普法”微信平台和抖音平台运作				
		2.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与内容更新				
		3. 大型法治主题宣传活动				
		4. 法治宣传品制作				
		5. 专题法治讲座				
	测算依据及说明	6. 行政执法协调监督				
		往年普法工作经费标准是人均 1 元，根据《武汉市汉阳区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0 年末我区常住人口 83.73 万人，因此 2022 年普法工作经费预算为 83.73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法治文化示范阵地	1 个	
				微信平台运作	每周推送一次	
				抖音平台运作	每月推送两次	
				12.4 系列法治宣传活动	每年一次	
				行政执法案卷评查	每年一次	
			质量指标	多形式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100%	
			时效指标	12.4 系列法治宣传活动	每年一次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新了宣传载体，拓展了宣传阵地，营造了宣传氛围	100%	
		环境效益指标	阵地建设与小区绿化相结合，美化了小区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交、电梯、地铁内的公益广告实现定期更换面，满足不同时期宣传需要。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了群众对法治宣传和日常生活的接受度和使用率	100%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经费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11
项目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熊文	联系电话	84468681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政策依据：《社区矫正法》、《社区矫正实施办法》、《湖北省社区矫正刑事执行权力清单》、中共武汉市委平安武汉建设领导小组《关于深入贯彻社区矫正法进一步加强全市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司法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国“智慧矫正”建设的实施意见》、《武汉市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细则（试行）》、《汉阳区政府购买服务暂行办法》； 2.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用于社区矫正对象的日常监管和教育帮扶，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社区矫正购买服务：用于配备社区矫正专职社工的工资及五险一金 2.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按照年度在册社区矫正对象每人每年不低于 2000 元标准予以综合保障，并根据区域社会经济发展实际，逐年适当递增，社区矫正业务工作经费列支项目主要包括： （1）对拟适用社区矫正的对象进行调查评估、办理社区矫正执行变更、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实地走访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2）对社区矫正对象实施手机定位、电子定位所产生的服务费用； （3）对暂予监外执行对象进行病情复查、鉴定所产生的费用； （4）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开展风险评估、集中学习教育、心理矫治、公益活动等所产生的政府购买服务及资料、场地等费用； （5）突发事件处置工作经费； （6）村（居）民委员会、其他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协助社区矫正机构开展工作所需的相关经费； （7）社区矫正档案、文书工作经费； （8）社区矫正工作宣传发动、队伍培训、表彰奖励等经费； （9）社区矫正工作其他相关费用。 3. 智慧矫正建设经费：社区矫正设施设备经费根据上级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由市、区财政部门核定保障，主要包括： （1）按照司法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国“智慧矫正”建设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开展“智慧矫正中心”创建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建设社区矫正中心的经费； （2）社区矫正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维护、升级等经费； （3）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矫务通”，社区矫正执法记录，社区矫正对象面部识别、指纹考勤、电子定位等执法设备购置及运行经费； （4）社区矫正工作所需的音像、通讯网络、档案管理等设备购置经费； （5）其它业务装备购置所经费。		

项目总预算		241.20	项目当年预算	241.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预算为 183.31 万元。2021 年预算为 15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工作职能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1.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 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社区矫正购买服务		241.20
		2.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3. 智慧矫正建设经费		
	测算说明	按上年度累计在册矫正对象 588 人的 6% 计算 (计划购买服务 36 人 * 6.7 万元 = 241.2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维护社会稳定，减少重新犯罪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1%	
		质量指标	依法开展社区矫正监管教育，无脱漏管	100%	
		时效指标	按照完成各类报表报送	100%	
		成本指标	根据调查评估完成情况发放补贴、购买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项目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开展非监禁刑监管，节约监管成本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区矫正对象开展有效监管，维护社会的安全稳定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组织社矫对象开展公益活动，美化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社矫对象重新回归社会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力维护辖区平安稳定	100%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律师补贴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08
项目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邓婧	联系电话	84468684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社区法律顾问补贴: 汉阳区共有 118 个社区, 目前已实现社区律师全覆盖, 每个社区配置社区法律顾问一名, 周四全天值班, 完成法指针线上法律服务。社区法律顾问提供的服务有: 1、参与依法治理工作, 协助订立、修改社区的管理规定, 对社区重大决策的合法性、可行性进行研究论证并提供建议; 2、根据基层调解组织的安排参与矛盾纠纷调处工作, 协助社区处理涉法涉诉等信访案件; 3、举办法治讲座, 向社区工作人员和群众、企业普及法律知识, 增强基层工作者、群众、企业的法律意识。4、配合社区为居民群众提供线上和线下法律咨询, 按照法指针工作考核要求完成每月日志填报, 案例填报, 及时响应线上法律咨询。		
项目主要内容	1. 社区法律顾问周四值班补贴		
项目总预算	169.92	项目当年预算	169.9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预算为 128.62 万元; 2021 年预算为 13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实际测算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9.9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9.9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 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69.92		
		1. 社区律师值班补贴		169.92		
	测算依据说明		武办发【2013】3号文件, 武司【2015】19号文件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名社区律师完成每年不少于4场线下法治讲座; 法指针线上法律咨询回复率100%; 法指针案例分析、咨询量不少于绩效考核要求。	100.00%	100.00%	
		质量指标	回复时间15分钟以内, 按时社区律师工作要求按时上传工作日志、案例解析等工作。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完成	100.00%	100.00%	
		成本指标	按预算数额执行	100.00%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法律意识增强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所文职人员经费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03
项目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鲍娜	联系电话	84468691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司法所调解、矫正、日常辅助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负责司法所内勤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自收自支事业编 3 人，负责司法所内勤工作		
项目总预算	38	项目当年预算	3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2021 年为 38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8		
		1. 在职 1 人，工资及各项保险为 15.6 万元；	15.6		
		2. 五项奖金总计 20 万元；	20		
		3. 退休 2 人医疗补助为 2.4 万元。	2.4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21 年工资标准及奖金测算表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 3 人工资津补贴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项目资金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所办公经费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2
项目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鲍娜	联系电话	84468691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司法部关于加强司法所业务规范化建设的意见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指导推进司法所建设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各街道司法所各项日常工作：调解、社区矫正、普法等		
项目总预算	53	项目当年预算	5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为 50 万元；2021 年预算为 3.91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前 2 年是因为压减项目支出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日常工作经费		53		
	测算依据及说明	司发〔2009〕19号、武办发【2014】7号文件精神：各区必须按照每个司法所每年不低于5万元的标准保障（调剂2万元为驻村工作经费），用于司法所日常办公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所业务工作	100%	
			质量指标	司法所规范化建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层司法调解，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调解案件补贴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04
项目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鲍娜	联系电话	84468691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武司【2018】《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参与人民调解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项目总预算	10.64	项目当年预算	10.6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为 7.24 万元；2021 年预算为 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调解案件数量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6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调解员案件补贴		10.64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20 年调解案件形成书面卷宗总数 523 件，以奖代补实际支出为 7.24 万元。2021 年 1--8 月调解案件书面卷宗数为 514 件，预测全年为 771 件（514/8*12），是 2020 年卷宗数的 1.47（771/523）倍。2022 年按照 2021 年预估案件数计，需 7.24*1.47=10.64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善矛盾化解机制，着力抓好人民调解队伍建设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数量	3500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稳定，减少重新犯罪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党建、老干部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汉阳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蒋栩	联系电话	8446871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阳文明办〔2019〕6号、阳老干〔2018〕21号文件精神；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区委、区政府要求，按规定承担全局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离退休干部、综合治理和档案等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机关党建工作是党的组织建设的重要环节，是完成机关各项任务，促进机关全面建设的重要保证；文明创建是党员干部积极参与精神文明建设实践，进行自我教育、自我提高的重要载体，是把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任务有机结合并落实到基层的有效途径；老干部工作是党的组织工作和中国特色干部人事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老干部工作经费能确保在政治上尊重、思想上关心、生活上照顾、精神上关怀老干部；根据综合治理的目标要求，开展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按照档案归档要求，对各项工作台账资料进行归档整理，保存工作轨迹。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党支部活动、困难党员慰问、购买书籍等工作 2. 开展文明创建宣传、活动等工作 3. 离退休干部活动及慰问		
项目总预算	3	项目当年预算	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预算为2.52万元；2021年为3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文明创建经费	1			
		2. 党建工作经费	1			
		3. 老干经费	1			
	测算依据及说明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要节日对退休老干部进行慰问	100%	
				定期开展文明创建宣传	100%	
			质量指标	按上级部门要求开展党支部活动	100%	
				组织老干部开展春游等活动	100%	
			时效指标	重要节点慰问退休干部	100%	
				参与全区文明创建活动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局人员主动参与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100%	
		环境效益指标	有力促进文明城市建设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节约型机关建设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老干部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98%	100%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21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汉阳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蒋栩	联系电话	8446871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全力打赢精准扶贫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阳办发【2015】26号 汉阳区《关于向脱贫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乡村振兴		
项目总预算	5	项目当年预算	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3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全区统一安排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	
	1. 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 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 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5	
	测算依据及 说明	全区统一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慰问贫困户	一年一次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排专人蹲点 指导，乡村振兴 小组成员不 定期参与	每月 2 次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治、档案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汉阳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桂铨	联系电话	84468707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阳政法〔2021〕1号、阳档〔2021〕2号文件精神；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区委、区政府要求，按规定承担档案管理、综合治理等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根据综合治理的目标要求，开展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按照档案归档要求，对各项工作台账资料进行归档整理，保存工作轨迹。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对综治及其他工作档案进行归档整理		
项目总预算	2	项目当年预算	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为1.6万元；2021年为2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	
		1. 文明创建经费				
		2. 党建工作经费				
		3. 综治经费			1	
		4. 档案工作经费			1	
		5. 老干经费				
	测算依据及说明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完成综治涉及的各项工作任务	100%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符合归档要求	100%	
			时效指标	对 2021 年工作台账进行整理归档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印证工作轨迹提供依据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后续工作开展提供参考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乡村振兴等其他补助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16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汉阳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蒋栩	联系电话	8446871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湖北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加强基层工会收支管理,规范基层工会经费使用;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提高全局的凝聚力、吸引力、向心力,发挥工会民主基层优势。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工会经费、乡村振兴等其他补助		
项目总预算	10.5	项目当年预算	10.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预算为9.73万元;2021年预算为10.25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实际测算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5		
		1. 工会经费、乡村振兴等其他补助		10.5		
	测算依据及说明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生日、节日等慰问	100%	
			质量指标	组织工会文体活动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工会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互助保险参保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2022 年项目申报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安置帮教经费	项目代码	2017-005007001-YBXM-00015
项目主管部门	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鲍娜	联系电话	84468691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人民调解法》武司【2018】《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武平安办【2021】2号《武汉市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意见》（秘密）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参与人民调解、刑释帮教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人民调解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2. 人民调解、刑释帮教工作经费；		
项目总预算	202.3	项目当年预算	202.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预算为198.72万元；2021年预算为171.2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部门职能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2.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02.3			
		1. 人民调解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202.3			
		2. 刑释帮教工作经费				
	测算依据及说明	阳办发【2018】7号文、武司【2019】3号文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数量	3500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稳定，减少重新犯罪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414.9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14.96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1443.87 万元，项目支出 971.0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414.96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414.9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38.57 万元，增长 16.31%，主要是机构改革及合并，职能增加，项目经费增加。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1443.8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 971.09 万元。其中：

1.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乡村振兴 5.00 万元。用于帮助乡村巩固脱贫、振兴，帮助发展地方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支援地方发展的专项经费；

2. 工会经费、乡村振兴等其他补助 10.50 万元。用于工会运行、乡村振兴；

3. 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经费 5.00 万元。用于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的业务工作经费；

4.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1.80

万元；

5. 人民调解经费 212.94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调解购买服务、调解工作经费及案件补助；

6. 司法所办公经费 53.00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所日常办公；

7. 司法所文职人员经费 38.00 万元。主要用于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及奖金发放；

8. 社区律师补贴 169.92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律师值班补贴；

9. 法律援助经费 60.00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援助工作经费、案件及值班补贴；

10. 法治建设工作经费 90.0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复议案件应诉工作经费；聘请法律顾问及其他涉法事务工作经费；

11. 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经费 241.20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矫正购买服务、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经费等；

12. 普法宣传经费 83.73 万元。主要用于普法宣传。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43.8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56.8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131.3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5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奖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186.9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3.00 万元。其中：(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00 万元；(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万元)；(3) 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1 年持平，主要是响应中央八项规定号召，厉行节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汉阳区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往来户可用资金。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2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564.9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38.57 万元，增加了 15.21%，主要是机构改革及合并，职能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 2564.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14.96 万元，占 94.15%；往来户可用资金 150.00 万元，占比 5.85%。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 2564.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93.87 万元，占比 62.14%；项目支出 971.09 万元，占 37.86%。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本级机关运行经费 186.98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25.41 万元。包括：货物类 59.91 万元，服务类 565.50 万元，工程类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

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971.09 万元。

(五) 乡村振兴资金预算情况

2022 年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5.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公证管理(项)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

11. 农林水支出(类)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五)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联系电话：84468692